

广东省高级经济师资格条件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  
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83/2021\\_2022\\_\\_E5\\_B9\\_BF\\_E4\\_B8\\_9C\\_E7\\_9C\\_81\\_E9\\_c49\\_8301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83/2021_2022__E5_B9_BF_E4_B8_9C_E7_9C_81_E9_c49_83011.htm) 评定标准：高级经济师须系统掌握经济专业的理论知识，对从事的专业领域有较深入的研究，熟悉相关专业基础知识，了解国内外现代经济管理科学的理论、方法和发展趋势；熟悉有关经济法规，有较高的政策水平和丰富的经济专业工作经验，能主持大、中型企业的经营管理、项目的筹建或从事学科重点课题的研究，独立解决重要经济活动中的难题，在经济研究工作中取得有重大价值的成果，或在加强经济管理、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方面业绩显著；公开发表、出版有较高水平的论文、著作；有组织专业全面业务、培养专业人才和指导经济师工作的能力；能熟练运用外语获取信息和进行学术交流；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。

**第一条 适用范围** 本资格条件适用于我省从事工交、基建、商业、餐旅、物资、供销、经贸、金融、计划和劳动工资管理、经济研究等经济专业工作的在职在岗专业人员。

**第二条 思想政治条件** 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，执行财经纪律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。任现职期间，考核称职以上。任现职期间，出现如下情况之一，在规定年限上延迟申报：（一）年度考核基本称职及以下或受单位通报批评者，延迟1年申报。（二）受记过以上处分或已定性为责任事故的直接责任者，延迟2年申报。（三）弄虚作假，伪造学历、资历，谎报成绩，剽窃他人成果者，延迟3年申报。（四）严重违法违纪或严重失职、渎职，给企业造成重大经济损失者，不得申报。

**第三条 学历、资历条件** 具备下

列条件之一：（一）获博士学位，从事经济专业工作，取得经济师资格后，受聘经济师职务2年以上。（二）获大学本科毕业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，从事经济专业工作，取得经济师资格后，受聘经济师职务5年以上。（三）大学专科毕业，从事经济专业工作20年以上，取得经济师资格后，受聘经济师职务5年以上。

**第四条 外语条件**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

（一）熟练掌握一门外语，参加全国或全省统一考试，成绩符合规定要求。（二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免试外语：

1．获博士学位。2．任现职期间公派出国留学或工作，出国前通过国家出国人员外语水平考试，并在国外工作或学习1年以上。

**第五条 继续教育条件** 任现职期间，按照《广东省科学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》的要求，结合实际专业工作需要，参加以新理论、新知识和新方法为主要内容的继续教育，达到所规定的要求，并提交完成继续教育的有效证明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